

附二：

《三国志·魏志·贾逵传》裴松之注引《魏略》关于杨沛的记载：

楊沛字孔渠，馮翊萬年人也。初平中，爲公府令史，以隱除爲新鄭長。興平末，人多飢窮，沛課民益煮乾棧，收登豆，聞其有餘以補不足，如此積得千餘斛，藏在小倉。會太祖爲兗州刺史，西迎天子，所將千餘人皆無糧。過新鄭，沛謁見，乃皆進乾棧。太祖甚喜。及太祖輔政，遷沛爲長社令。時曹洪賓客在縣界，徵調不肯如法，沛先過折其鬪，遂殺之。由此太祖以爲能。累遷九江、東平、樂安太守，並有治迹。坐與督軍爭鬪，免刑五歲。輸作未竟，會太祖出征在壽，聞沛下頗不奉科禁，乃殺秋選鄭令，當得嚴能如楊沛比，故沛從徒中起爲鄭令。已拜，太祖見之，問曰：「以何治鄭？」沛曰：「竭盡心力，奉宜科法。」太祖曰：「善。」默謂坐席曰：「諸君，此可畏也。」賜其生口十人，絹百匹，既欲以勸之，且以報乾棧也。沛辭去，未到鄭，而軍中豪右曹洪、劉勳等畏沛名，遺家（騎馳）吉子弟，使各自檢教。沛爲令數年，以功能轉爲譙、九都尉。十六年，馬超反，大軍西討，沛隨軍，都督孟津渡事。太祖已南過，其餘未畢，而中黃門前渡，忘持行軒，私北還取之，從吏求小船，欲獨先渡。吏呵不肯，黃門與吏爭言。沛問黃門：「有疏邪？」黃門云：「無疏。」沛怒曰：「何知汝不欲逃邪？」遂使人捧其頭，與杖欲捶之，而逸得去，衣帽皆裂壞，自訴于太祖。太祖曰：「汝不死爲幸矣。」由是聲名益振。及關中破，代張既領京兆尹。黃初中，儒雅並進，而沛本以事能見用，遂以議郎充散里巷。沛前後宰歷城守，不以私計介意，又不肯以事貴人，故身退之後，家無餘積。治疾於家，借舍從兒，無他奴婢。後占河南（夕）（几）陽亭都荒田二頃，起瓜牛廬，居止其中，其妻子凍餓。沛病亡，鄉人親友及故吏民爲殮葬也。

陈寔遭党禁之管见

樊氏江

陈寔（公元104—187年），字仲弓，颍川许（今长葛市古桥乡陈故村）人。陈寔少时有志好学。县令邓邵见其聪敏过人，就推荐其到太学读书。司空黄琼荐其任闻喜（故城在今山西省闻喜县西南）长，到任月余，离职服丧。后任太邱（故城在今河南省永城县西北三十里）长。陈寔为官清正廉明，黎民安居乐业。沛国（治所在今安徽省濉溪县西北）赋税过重，民不聊生，陈寔抗之无力，从之不甘，愤然弃官归里。

其时，朝中宦官与名士间冲突日烈。宦官专权，骄横奢侈，其党羽遍天下，地主阶级中恶浊者流凡是想爬上政治舞台者，都得结交他们，一旦结交，便贪赃枉法，暴虐四方，气焰万丈。而与之相对抗的名士一流，可分为三类：一是廷臣，这是在中央的，如窦武、陈蕃、李膺等；二是外僚，这是在地方的，如杜密、荀昱、陈寔等；三是小吏，这是地方官以下的。这些名士为澄清政治已见、秉正嫉邪，无论在朝在野，群起而攻专权之宦官。对骄横奢侈、贪残无道的宦官及子弟大施制裁。《后汉书·李膺传》载：“李膺为司隶校尉，中常侍张让弟朔为野王令，贪残无道，至乃杀孕妇，闻膺厉威严，惧罪逃还京师，因匿兄让第舍，藏于合柱中，膺知其状，率将吏卒破柱，取朔付洛阳狱；受辞毕，即杀之”。由以上事，可见名士不畏权贵，制裁宦官之一斑。地主阶级中清白一流对宦官制裁，同时宦官依附着昏庸的皇帝，又大举反攻，兴起了一次次的大狱。第一次大狱由河内人张成发动，张成弟子牢修诬司隶校尉李膺等二百余人入党人，并坐下狱；其罪状为结合党徒、指责朝政、败坏风俗等。《后汉书·党锢传序》载：桓帝延熹九年（公元166年），“时河内张成，善说风角，推占当赦，遂教其子杀人。李膺为河南尹，督促收捕。既而逢宥获免，膺愈怀愤疾，竟案杀之。初成以方技交通宦官，帝亦颇淬其占。成弟子牢修因上书诬告李膺等：养太学游士，交接诸郡生徒，更相驰驱，共为党部；诽讪朝政，疑乱风俗。于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国，逮捕党人；布告天下，使同忿疾，遂收执膺等。其辞所连及陈寔之徒二百余人。或有逃不获，皆悬金购募；使者四出，相望于道”。这一次兴大狱，逮捕党人，因陈寔与李膺既是同乡师友，又是同党，所以事亦株连陈

寔，其他受株连者有的逃避，有的请求赦免，陈寔却说：“吾不就狱，众无所恃”。请求抱禁，并为他人承担责任。次年，即永康元年（公元167年）六月，因尚书霍胥、城门校尉窦武并表为请，加之宦官们也多惧李膺等，也请皇帝以天时宜赦，帝意稍解，于是大赦天下。李膺等被赦出狱，陈寔等被赦归故里，禁锢终身。

建宁二年（公元169年）又兴过一次大狱，据《后汉书·灵帝纪》，“十月，中常侍侯览讽有司奏前司空虞放、大仆杜密、长乐少府李膺、司隶校尉朱王禹、颍川太守巴肃、沛相荀昱、河内太守魏朗、山阳太守翟超，皆为钩党。下狱，死者百余人。妻子徙边，诸附从者，锢及五属。诏制州郡，大举钩党。”这一次大狱，即是窦武、陈蕃谋殊宦官不遂，反被宦官所害之事，又株连陈寔。因以前中常侍张让父死归葬，同郡名士无一前往吊唁，张让甚感耻辱，唯陈寔前往吊唁，使张让感动。这一次兴大狱，籍张让全宥，陈寔才免遭杀身之祸。

中平元年（公元184年），灵帝惧怕党人与黄巾军合谋，大赦天下，解除党禁。“大将军何进、司徒袁隗遣人敦寔，欲特表以不次之位，寔乃谢使者曰：寔久绝人事，饰巾待终而已。时三公每缺，议者归之。累见征命，遂不起，闭门悬车，栖迟养老。中平四年，年八十四卒于家。何进遣使吊祭，海内赴吊者三万余人，制衰麻者以百数，共刊石立碑，谥为‘文范先生’。”

（作者樊民江：长葛市地方史志办公室干部。）

汉井与曹操许下屯田

邢冬

长葛石象的东部有许多汉代水井。这些汉井解放前就有发现，解放后，由于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和村民住房改建，发现的更多。李沙沃村有的地方相距几步就有两井。古桥乡何庄村的寨濠里也有发现。关于这些汉井的来历，这一带群众中流传着一个有关曹操的故事。

据传，曹操的姑姑嫁到这里一家大户。曹操在许都（今许昌张潘）时不断带着兵役到双洎河畔打猎，经常从他姑家的村边路过，却从来没有到他姑家去探望。有一次，曹操回老家（今安徽亳县），正巧他姑姑也回门，当着他母亲的面说：“阿瞞真是官做大了，看不起我了。”曹操说，“不是我看不起你，我带那么多人，别说喝茶，马饮的水也供不上。”他姑回去给他公婆一说，公公说：“叫他来吧，看看咱有水没有！”说罢，随即组织人打井，一下就打了72眼。

传说不一定可信，这故事和井数可能是群众看到这么多汉井而附会出来的。但是，这故事与曹操有关是有缘由的。曹操许下屯田，发展农业，使东汉末年流亡的群众回来安居乐业，倒是事实。

东汉后期，政治极端腐败，宦官外戚专权，豪强地主放手兼并土地，农民破产流亡，阶级矛盾十分尖锐。董卓之乱后，各地军阀割据称雄，各霸一方，造成了大分裂的局面。出现了“名都空而不居，百里绝而无民”的悲惨景象。不仅农民饥饿逃亡，就连军阀筹粮也很困难。

曹操不仅是东汉末年的一位军事家、文学家，也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他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建立起自己的武装，在镇压黄巾起义的过程中，壮大了自己的力量。初平三年（公元192年）他的手下人毛阶对他说：“今天下分崩，国主迁移，生民废业，饥馑流亡，公家无经岁之储，百姓无安固之志。”我们应“奉天子以令不臣，修耕植以蓄军资，如此则霸王之业可成也。”曹操是个很有政治头脑的人，一听这个意见便积极地采纳了。公元192年9月，曹操将汉献帝护卫到许都，取得了“奉天子以令不臣”的有利地位后，接着就考虑“修耕植以蓄军资”的经济方针。

曹操听了他的谋士颍川人枣祗和河内人韩浩先后提出的实行屯田的建

议，于公元196年下达了《置屯田令》，曹操认为：“定国之术在于强兵足食。秦人以急农兼天下，（汉）孝武（帝）以屯田定西域，此先代之良（好榜样）也。”他吸取秦皇汉武的成功经验，作为自己的战略决策。他在镇压农民起义军时得到的丁壮劳力和农具耕牛，正好作为实行屯田的有利条件。他把收编的军队采取军事编制，五六十人为一屯，由屯田司马管理，进行耕种，叫做民屯。第一年的屯田，成效显著，许城附近得谷一百万斛。于是以许城为中心，逐渐向四外普及开来，石象东部距许田、张潘较近，无疑是屯田的中心地区。曹操任命枣祗为屯田都尉，管理屯田。各地都设置了田官，即典农中郎将、典农校尉。百姓叫屯田民，也叫屯田客，是受国家剥削的佃客。开始规定屯田民按租贷国家耕牛的多少，向国家交纳定额租谷。枣祗认为这不合理，因为在收成好的年份，国家不能增收，在收成坏的年份，农民不能减轻负担。他向曹操提出，改“计牛输谷”的办法为“分田之术”。就是按每年的实际产量，按比例交租，丰年多交，歉年少纳。同时屯田客不再服兵役和徭役。这种对国家对农民都有好处的办法，曹操同意了。由于办法合理，推动了土地的大量开垦和水利的兴修。东汉末年农业遭到的破坏，很迅速地得到恢复发展。长葛石象东部至古桥南部的汉井群，可能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打出来的。

（作者邢冬：即邢贵冬，长葛县文化馆文物干部。）

钟繇“四表”表文注译、简析

路志纯

钟繇（151年—230年），字元常，颍川长社（今河南长葛东）人。汉末举孝廉，官至尚书仆射，魏初为廷尉，后进封嵩高乡侯，迁太尉，转平阳乡侯，魏明帝时进太傅，封定陵侯，谥成侯。

钟繇的书法成就很高，其代表作品，人们习惯上说是《贺捷表》、《宣示表》、《荐季直表》、《力命表》和《调元表》。很遗憾地是《调元表》只见其名，而不见其文和碑帖，实际上只有四表。

钟繇的书法成就，论著颇多，其表文却鲜有介绍、解析，这对许多想较深入了解钟繇的人不能不说是一种缺憾。笔者愿就其表文做些译注和粗浅的解析，但愿不是“添足”之举！

《贺捷表》

臣繇言：戎路〔1〕兼行〔2〕，履险冒寒。臣以无任，不获扈从〔3〕，企仰悬情，无有宁舍。即日长史〔4〕逮充宣大令，命知〔5〕征南将军〔6〕运田单〔7〕之奇，厉愤怒之众，与徐晃同势，并力扑讨。表里〔8〕俱进，应期克捷，馘〔9〕灭凶逆。贼帅关羽，已被矢刃。傅方反覆，胡修背恩〔10〕，天道祸淫，不终厥命。奉闻嘉惠〔11〕，喜不自胜。望路载笑，踊跃逸豫〔12〕。臣不胜欣庆，谨拜表因便宜上闻。臣繇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罪死罪。建安廿四年闰月〔13〕九日，南蕃东武亭侯臣繇

题 解

《贺捷表》又名《戎路表》，东汉建安二十四年（219年）钟繇六十八岁时写。内容为得知蜀将关羽中箭的喜讯时向曹操写的贺捷表奏。

建安二十四年十月（219年），孙权趁关羽与曹军在樊城作战之际，派大将吕蒙偷袭荆州南郡治所江陵，当时的江陵守将为南郡太守糜芳，是刘备的内弟，刘禅的亲舅舅，关羽北伐曹魏时，他后勤工作出了差错，关羽说了

一句“还当治之”，他就很害怕，便投降东吴。使得关羽进不能速下樊城，退不能回荆州，腹背受敌，士卒离散，此役之后的当月，关羽率领残兵南返至章乡（今湖北当阳东北），与子关平皆为吴将俘杀。

注释

[1] 戎路：古代帝王军中所乘的车。后泛指兵车。

[2] 兼行：加倍速度赶路。

[3] 扈从：随从。

[4] 長史：最早設於漢代，當時丞相和將軍幕府皆設有長史官，相當於現在的祕書長或幕僚長，將軍下的長史亦可領軍作戰，稱作將兵長史，（著名的班超即是將兵長史），除此之外，邊地的郡亦設長史，為太守的佐官。

[5] 知：主管。

[6] 征南将军曹仁：征南将军指曹仁。曹仁是三国时期魏国的名将，曹操倚曹仁为南方屏障。汉中之战后关羽进取襄阳、樊城，曹仁死守樊城，后于战中命令弓弩手放箭，射中关羽右臂。后曹操遣徐晃、张辽来援，终解樊城之围。

[7] 田單：臨淄人，戰國時田齊宗室遠房的親屬，任齊都臨淄的市掾（祕書）。以「火牛陣」為齊國復國一事聞名於世。

[8] 表里：即内外。

[9] 馘：与敌国交战时取得的敌人首级。

[10] 傅方反覆、胡修背恩：胡修时任魏荆州刺史，与南乡（今浙川东南）太守傅方均于关羽征襄阳、樊城之役中投降关羽。是年十一月，由于东吴吕蒙乘机占领江陵，而魏将曹仁又死守樊城，久攻不下，关羽腹背受敌，准备撤围樊城。但此时，魏国的援军已到，大将徐晃率援军突入蜀军营垒，大败关羽。刚刚投降关羽的胡修、傅方也在乱军中被杀。此役关羽并未死，他在樊城兵败后，决定西彻回川，在麦城被吴将潘璋部下司马忠擒获，然后与其子关平一同被杀。

[11] 愜：xǐ喜悦。后作“喜”。愜，说（悦）也。

[12] 逸豫：1. 犹安乐。2. 舒缓貌。

[13] 一般认为这篇《贺捷表》是钟繇向曹操报告关羽被杀这一重大喜讯的。但是，宋代欧阳修从这篇捷报的落款日期“建安廿四年闰月九日”发现了问题：那年的这个闰月是九月，而关羽在这个月并没有死，只是被徐晃打败，向荆州撤退，当年十二月，关羽才被孙权的部队活捉，不久后被杀

害。据此，欧阳修怀疑这个捷报可能是假的。

明末书画鉴藏家张丑不认同欧阳修的说法，他说：“东观余论考魏志是年十月羽为徐晃所败，表内只云被矢刃，时羽为流矢所伤，未始言其死也，此表非伪，表云闰月是十月，非九月也。”也就是说，“已被矢刃”指的是关羽受伤败退，这篇《贺捷表》报告的是打败了关羽而不是杀死了关羽。

译文

臣繇言：行军打仗，紧张艰苦，我已不能适应军旅生活，也因以不能获准上前线了。但挂念军情战况，日则跼足挂怀，夜则难以安眠。就在今天，长史来通报时，得悉奉魏王之命主持征南军务的征南将军曹仁运田单之奇谋，激励三军将士，与徐晃互相配合，并力作战，内线和外线同时进击，如期克敌致胜，斩获凶恶的叛我的逆贼的首级。贼帅关羽，已遭箭弩之伤。（在此役中），我南乡（今淅川东南）太守傅方和荆州刺史胡修投降关羽，正是“天之道，善者福之，淫者祸之”，（傅、胡逆天行事），使其不得善终。听到这样的喜讯，喜不自胜。但见街道之上欢声笑语，载歌载舞。臣不胜欣庆，便随着自己的心愿拜表上闻魏王。臣繇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罪死罪。建安廿四年（219年）十月九日，南蕃东武亭侯臣繇。

宣示表

尚书 [1] 宣示孙权所求，诏令所报，所以博示。逮于卿佐，必冀良方出于阿是。刍尧 [2] 之言可择廊庙，况繇始以疏贱，得为前恩。横所盱眙 [3]，公私见异，爰同骨肉，殊遇厚宠，以至今日。再世荣名，同国休戚，敢不自量。窃致愚虑，仍日达晨，坐以待旦，退思鄙浅。圣意所弃，则又割意，不敢献闻。深念天下，今为已平，权之委质，外震神武。度其拳拳，无有二计。高尚自疏，况未见信。今推款诚 [4]，欲求见信，实怀不自信之心，亦宜待之以信，而当护其未自信也。其所求者，不可不许，许之而反，不必可与，求之而不许，势必自绝，许而不与，其曲在己。里语曰：何以罚？与之夺；何以怒？许不与。思省所示报权疏，曲折得宜，宜神圣之虑。非今臣下所能有增益，昔与文若 [5] 奉事先帝，事有数者，有似于此。粗表二事，以为今者事势，尚当有所依违，愿君思省。若以在所虑可，不须复貌 [6]。节度唯君，恐不可采，故不自拜表。

题 解

《宣示表》产生于三国时一次著名的战役——夷陵之战之始。夷陵之战，是三国时期蜀汉昭烈帝刘备对东吴发动的大规模战役。章武元年（221年）七月，也就是刘备称帝三个月后，刘备以替名将关羽报仇为由，挥兵东征东吴孙权，气势强劲。孙权求和不成后，决定一面向曹魏求和、上表称臣，避免两线作战，一面派陆逊率军应战。陆逊用以逸待劳的方法，阻挡了蜀汉军的攻势，更在章武二年（222年）八月夷陵一带打败蜀汉军。夷陵之战的惨败，是蜀汉继关羽失荆州后又一次实力大削，此后，蜀汉成为三国中最弱小的一国。

《宣示表》便是孙权所上表章由曹丕向大臣们“宣示”征询意见时，钟繇所表达的意见。当时朝中有两种意见，以刘晔为代表的意见是：“拒和”，他对魏文帝曹丕说：孙权“困难求臣，必难信也。彼必外迫内困，然后发此使耳，可因其穷，袭而取之。”（《三国志·卷十四》）。

钟繇在此表中所表达的意见是“其所求者，不可不许”。

曹丕最终答应了孙权的归附，封其为吴王，加九锡。当然，孙权的请求归附是权宜之计，后来仍然不买曹魏的帐。

注释

[1] 尚书：尚书一词的本义是指中国上古皇家档案文件的汇编。“尚”意为“（把卷着的、包着的、擦着的東西）摊开、展平”；“书”即文字、文字记录、文档；“尚书”即“解密的王家文档”、“（向社会）公开的皇室卷宗”。

[2] 刳菟：chú ráo 割草打柴，也指割草打柴的人。

[3] 盱眙：盱：[xū] 张目，张目直视。眙 nì：斜着眼睛看。在本表中“横所盱眙”是说可以直陈自己的意见。

[4] 款诚：忠诚；真诚。《汉书·匈奴传下》：“今单于归义，怀款诚之心。”

[5] 文若：荀彧（yù），（163—212年），字文若，颍川颖阳（今河南许昌）人，杰出的军事家、战略家。

[6] 复貌：回复。

译文

皇上公示了孙权所上表章，只所以公文通告，就是为了让大家都知道。

下传给群臣，想必是让臣子们献计献策。古代贤君治国，朝廷也可采纳粗野之民的建议。而钟繇我最初是贫贱之人，与先帝也没有什么亲情或交情，但却受到不少恩惠。意外地受到宠爱，于公于私都颇得重视，这种优厚的待遇一直至今。钟家两世荣华，蒙受国恩，我岂会不自思量。我常常夜不能眠，想到自己粗鄙疏浅，不能报国。皇帝似乎对孙权的投降的请求不以为然，想到这里我又犹豫了，不敢再申述自己的意见。但又想到，如今的天下，大部分已为我魏国平定，孙权之所以来献礼投诚，想必是震慑于陛下的天威。估计他是有诚意的，因为除此之外，别无他法。高高在上者本来就容易与人疏远，况且我们也没有让他们见到我们的诚意。如今孙权拿出诚意来，想要我国相信他，其实他很担心我们会不相信他，这时我们应该以诚信待之，安抚他的不够自信。他所请求的，不应该不答应。如果答应了他，他的使节回去以后，也不必指望他一定能信守诺言；但是反过来说，如果他请求而不答应，他一定就会孤注一掷与我国作对了。答应了他而他不真的来归附，那失信在他。俗话说：答应给人的东西又抢回去，就该处罚他；答应他的却不给他，他就会被激怒。我思前想后，觉得朝廷公示的孙权所上之书，如何定夺，终归是圣上之事，作臣子的不能左右。当年我与荀彧（字文若）跟随先帝之时，也曾遇到几件事，与今天的情况类似。简单地说两件（两事的具体描述可能钟繇另附了，不在此表之中），我觉得如今的情势，应该对今天的事情有参考意义。惟愿陛下斟酌。如果您觉得我所想有道理，也不用回复。总之决定权在陛下。考虑到我的建议有可能不被采纳，所以我就不亲自把这个表交给陛下了（而是托人转交）。

《荐季直表》

臣繇言：臣自遭遇先帝，忝列 [1] 腹心。爰自建安之初，王师破贼关东。时年荒谷贵，郡县残毁，三军馈饷朝不及夕。先帝神略奇计，委任得人，深山穷谷，民献米豆，道路不绝，遂使强敌丧胆。我众作气，旬月之间，廓清蚁聚。当时实用故山阳太守关内侯季直之策，剋期成事，不差豪发。先帝赏以封爵，授以割郡。今直罢任，旅食许下。素为廉吏，衣食不充。臣愚，欲望圣德录其旧勋，矜其老困，复俾一州，俾图报效。直力气尚壮，必能夙夜保养人民。臣受国家异恩，不敢雷同。见事不言，干犯 [2] 宸严 [3]。臣繇惶恐惶恐、顿首顿首。谨言。

黄初二年八月日司徒东武亭侯臣钟繇表

题 解

《荐季直表》为魏黄初二年（221年）八月，钟繇70岁时上魏文帝曹丕表。缘为建安初曾效命曹操的山阳太守关内侯季直，因为官清廉，罢任后竟衣食无充，钟繇表请念其旧勋，俾之一州，使野无遗贤。

注释

[1] 忝列：忝 tiǎn，是谦辞，表示辱没他人，自己有愧。就是“有愧于排列在那中间”。

[2] 干犯：触犯；干扰侵犯。

[3] 宸严 chén yán 帝王的威严。亦喻指君王。

译文

臣繇言：臣自从追随先帝（指曹操），后来愧为他的重臣。在建安之初，先帝率军破李确郭汜之众于函谷关、潼关以东地区。此时正值荒年，米粮昂贵，郡县残毁，三军馈饷朝不及夕。先帝神略奇计，委任得人，深山穷谷，民献米豆，道路不绝，遂使强敌丧胆。我众作气，在一个月之内，将敌众扫清。当时采用的是故山阳太守关内侯季直之策，在其预定的时间里取得成功，一丝不差。先帝封他为关内侯，并授以一郡太守之职。如今季直不再任职，在许昌生活。他一向为官清廉，宦囊空空，所以现在缺衣少食。为臣愚钝，想求圣上广施圣德以其过去的功勋，可怜其年老困顿，仍给他一个州让其治理，以使其报效朝廷。季直力气尚壮，必能夙夜保养人民。我受国家隆恩，不敢明哲保身。见到这样的事如果不对圣上说，说是对圣上的冒犯。臣繇惶恐惶恐、顿首顿首。谨言。

黄初二年（221年）八月日司徒东武亭侯臣钟繇表

《力命表》

臣繇言：臣力命 [1] 之用，以无所立，帷幄之谋，而又愚耄。圣恩低徊 [2]，待以殊礼。天下始定，帅土欣戴。唯有江东，当少留思；既与上公，同见访问。昨宴见 [3] 复蒙逮及，虽缘诏令，陈其愚心，而臣所怀造膝 [4] 之事，昔先帝尝以事及臣，遣侍中 [5] 王粲 [6]、杜袭 [7] 就问臣。臣所怀未尽，冀益丝发 [8]，乞使侍中与臣议之，臣不胜愚，款悽悽 [9] 之情，谨表以闻。臣繇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罪死罪！

题 解

《力命表》：从文中“天下始定，帅土欣戴。唯有江东，当少留思”句可知，此表写于曹丕在220年称帝后，221年至222年刘备在夷陵之战中大败，蜀国已不在对魏构成大的威胁，所以“唯有江东，当少留思”了，因此应以222年之后。

注释

[1] 力命：拚力效命。此处是说效命疆场。

[2] 低徊：回味；留恋地回顾。

[3] 宴见：（讌見）在皇帝公余时被召见。

[4] 造膝：犹促膝。

[5] 侍中：秦汉之时，侍中为少府属下直接供皇帝指派的散职；西汉时又为正规官职外的加官之一，文武大臣加上侍中之类名号可入禁中受事。

[6] 王粲：（177-217年）字仲宣，山阳郡高平（今山东微山）人。东汉末年著名文学家，“建安七子”之一，由于其文才出众，被称为“七子之冠”。

[7] 杜袭：颍川郡定陵县（今河南省叶县）人。东汉末及三国时曹魏官员。杜袭投奔曹操之后历任西鄂县令、议郎、丞相府军祭酒、侍中、丞相府长史、驸马都尉。魏文帝时期出任督军粮御史、尚书，晋封关内侯、武平亭侯。魏明帝时期，出任曹真和司马懿的军师、太中大夫，晋封平阳乡侯。

[8] 丝发：犹丝毫。形容细微。

[9] 悽悽：lóu lóu 勤恳貌；恭谨貌。

译文

臣钟繇言：我已不能效命疆场，为国出谋划策又年迈愚钝。圣上却依旧施恩照顾。现在天下初定，全国人民欢欣拥戴。只是江东的事情，应当稍加关注。我既已与其他老臣被皇上差人询及（有关国务），昨天又被召见，虽说是奉诏陈述了愚见，但我还有一些应该作促膝相谈比较细微的看法，（这样的情形）在先帝时也曾有过，先帝那时派了侍中王粲、杜袭来听取我的意见。我恳请您派员与臣共同议一议，把我想说的话说完。臣不胜愚钝，唯恭恭敬敬地表奏圣上。臣繇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罪死罪！

（此文曾得到老友马云龙指点，特致谢忱！）

钟繇学书轶闻及洗砚池和钟繇墓辩

张佐军

学书轶闻

钟繇世称楷书之祖，在我国书法史上占有突出地位。他师法曹喜、蔡邕、刘德升，博取众长，兼善各体，尤精于隶楷。从晋末南朝以来，同书法家张芝、王羲之、王献之合称“四贤”，又同王羲之合称“钟王”。

对钟繇这样影响深远的书法家，不管是陈寿的《三国志·魏书·钟繇传》，还是裴松之的补注，于书法一事均一字未提，着实令人不解。但在前人的笔记、书史、书论中，倒有不少关于钟繇学书的轶闻趣事。有些带有传奇色彩，未必可信。

释适之《金壶记》载：

繇同胡昭学书十六年未尝窥。繇与子会论曰：吾精思学书三十年，若与人居，画地广数步，卧画被穿过表。每见万类皆画象之。

虞喜《志林》曰：

钟繇见蔡邕笔法于诞坐，苦求不与，捶胸呕血。太祖以五灵丹救之。诞死，繇盗发其冢，遂得之。

宋朱长文《墨池编》和陈思《书苑菁华》对以上情况亦都有所记述，但内容不尽相同。也有些是上述二书所没有的。《书苑菁华》记载：

魏钟繇少时，随刘胜入抱犊山学书三年，还与太祖、邯郸淳、韦诞、孙子荆、关枇杷等议用笔法。繇忽见蔡伯喈笔法于韦诞坐上，自捶胸三日，其胸尽青，因呕血，太祖以五灵丹救之，乃活。繇苦求不与，及诞死，繇阴令人盗开其墓，遂得之。故知多力丰筋者圣，无力无筋者病，一一从其消息而用之，由是更妙。繇曰：“邕知用笔而为佳也，故用笔者天也，流美者地也，非凡庸所知。”临死，乃从囊中出以授其子会，谕曰：“吾精学书三十年，读他法未终尽，后学其用笔。若与人居，画地广数步，卧画被穿过表，如厕终日忘归。每见万类，皆画象之。”

《墨池编》的文字略有不同，如“用笔者天也，流美者地也”，为“笔

迹者界也，流美者人也”。“每见万类，皆画象之”则为“每见万类，皆书象之。”

钟繇为了学书而呕血、盗墓，以及临死时才向钟会传授学书秘诀，这都不太合乎情理。但从这些传说中可以看出钟繇对书法的酷爱。

钟繇台及洗砚池

钟繇学书的轶事，在长葛有钟繇台（即学书台）及洗砚池之说。清康熙三十年（1691年）、民国十九年（1930年）《长葛县志》载：钟繇台，在县治前，魏太祖时，尝为廷尉筑此。洗砚池，在钟繇台下，繇尝学书台上，洗砚于池，池水尽黑。

钟繇台及洗砚池之说，是臆想杜撰。①钟繇生于东汉桓帝元嘉元年（151年），卒于魏明帝太和四年（230年）。汉魏时期，长葛地为长社县，县治在长葛县治（今老城镇）西一里或五里处，不在长葛县治处。长社县在东魏武定六年（548年）东魏攻西魏王思政于颍川（治长社）时被毁，已不存在。长葛县是隋开皇六年（586年）所置，治所即今老城镇，当时叫长箱城，是长社城被毁后所建的一座新城，在长葛县治前筑一土台（不知为谁所建）怎么能叫钟繇台呢？②钟繇在魏太祖（曹操）时官未至廷尉，为相国。魏文帝曹丕黄初元年（220年），正月曹操病死洛阳，十月曹丕代汉，定都洛阳，钟繇才由相国迁为廷尉，此年钟繇已六十九岁。③汉献帝建安二十四年（219年），钟繇六十八岁。此年，曹操用司马懿计，联合孙权袭击关羽事。关羽退保麦城（今湖北当阳东南），突围至章乡（今当阳东北），被擒杀。钟繇书《贺捷表》言擒杀关羽事，这是在书法史上有典型意义的作品，被称为“八分楷法”或“正书之祖。”既然六十八岁的钟繇已写出“正书之祖”的《贺捷表》，那么六十九岁的钟繇还在学书台上学书的说法，纯属是一种令人啼笑皆非的怪诞之说，况且六十九岁钟繇又写了《调元表》，七十岁（黄初二年，221年）又写出书法珍品《荐季直表》。钟繇台及洗砚池的传说，作为古迹在县志中记载，有损于志书的价值。

钟繇墓

据《水经注》载，钟繇故里在今增福庙乡田庄村，在北魏时称钟亭。魏明帝太和四年（230年）钟繇卒，终年七十九。死后是否葬于故里，史无

记载。

传王羲之写的《题卫夫人〈笔阵图〉后》一文中有一段有关钟繇论书法及钟繇墓的文字：

“若平直相似，状如算子，上下方整，前后齐平，便不是书，但得其点画耳。昔宋翼常作此书，翼是钟繇弟子，繇乃叱之。翼三年不敢见繇，即潜心改迹。……翼先来书恶，晋太康中，有人于许下破钟繇墓，遂得《笔势论》。翼读之，依此法学书，名遂大振。”

《书史会要》宋翼条，言宋翼为钟之甥。

从文中得知钟繇墓在许下（今何地尚不清楚），这可能是确切的，因为从钟繇卒到王羲之中年不过一百余年，繇的墓地王羲之是清楚的，他不会无根据的记在许下。

（作者张佐军：见《长葛之“长”的读音及其本义》注。）

钟会“谋反”之我见

郭宪周

钟会（公元225—264年），字士季，三国魏颖川长社（即今长葛市）人。系三朝元老、太傅钟繇之少子。其母张夫人，字昌蒲，太原兹氏（今山西高平县）人，妇德贤淑，知书达理，对其子钟会，明于教训，勤加规诲。四岁授《孝经》，七岁诵《论语》，八岁诵《诗》，十岁诵《尚书》，十一诵《易》，十二诵《春秋左氏传》、《国语》，十三诵《周礼》、《礼记》，十四诵《成侯易记》，十五入太学，问四方奇文异训。正始八年（公元247年），出任尚书郎，其母执手而诲之曰：“汝弱冠见叙，人情不能不自足，否则损在其中矣，勉思其戒！”钟会少年时期，即极俭朴勤劳，“衣不过青绀，亲营家事，自知恭俭，见德思义，临财必让，前后赐钱帛数百万计，悉送供公家之用，一无所取。”（见《钟会生母传》）甘露二年（元年257年），以讨诸葛诞功，进爵陈侯，屡让不受，皇帝也只好收回成命，诏曰：“（钟）会典综军事，参同计策，料敌制胜，有谋谟之勋，而推宠固让，辞指款实，前后累重，志不可夺。夫成功不处，古人所重，其听会所执，以成其美。”（见《三国志》本传）。钟会一生，著述甚丰，有《道德经》二卷，《道论》二十篇，《夏少康汉高祖优劣论》、《乌菟论》五卷，《四本论》、《周易尽神论》、《易无互体论》及《钟会集》十卷。（参见《隋书·经籍志》等）。由此可知，钟会既不是一介粗莽的武夫，也不是居功擅权的贪鄙小人，而是一位极有教养，对曹魏极为忠贞的忠臣孝子。当时长社钟氏，颖阴荀氏和醴郡夏侯氏，是曹魏政权忠实的柱石。在盛行门阀制度，按九品中正法任用官吏的情况下，上述名门望族，都是世受皇恩，满门簪笏的朝廷重臣。所以，无论从社会基础、思想基础以及人品、教养方面来看，钟会都不可能成为谋反者。那么陈寿撰的《三国志·钟会传》中，为什么说钟会“谋反”呢？

景初三年（公元239年），魏明帝曹睿去世，魏国大权实际落到司马氏手里。齐王曹芳被司马师废掉，司马师死后，其弟司马昭专横更甚，魏帝曹髦起加讨伐，失败被杀。魏元帝曹奂即位以后，司马昭被封为相国、晋王，军国大政多出于晋王敕命，即使中诏（指魏元帝所下诏书）也多以司马氏

之意行之。当时有谚语称：“司马昭之心，路人皆见。”（参见周谷城《中国通史》、《三国志》钟会传注）。

魏元帝景元四年（公元263年），司马昭命钟会率军十余万众，与诸葛绪、邓艾并道伐蜀，完全是一石二鸟、一箭双雕之举。一方面，利用钟会手中的军力，为自己开拓疆土；另一方面，又利用他们互相制约、互相倾轧，来削弱以至最后消灭他们。钟会出兵之前，有人问参相国军事（即司马昭的军事高参）刘实：钟会、邓艾能夺取蜀国吗？刘实说：攻破蜀国是不成问题的，只是他们都将回不来了。问他为什么，刘实则笑而不答。司马昭的夫人王氏，看到要派钟会带兵伐蜀，对司马昭说钟会“好为事端，不可大任”。西曹属（相当于秘书、参谋一类的官吏）邵悌也说：让钟会率十余万众伐蜀，他又无家小在京城，怕不可靠吧！司马昭笑了笑说：这一点我还不知道吗？这一切都说明：司马昭对钟会是早有戒心和预谋的。为了控制钟会，司马昭还派亲信胡烈（字玄武，安定人，曾任秦州刺史，其姊为司马炎宠妃）担任护军将军（即警卫部队司令）、丘建（原为胡烈部属）担任钟会的“帐下督”（相当于侍卫长）。

蜀国降服以后，司马昭即敕命钟会进军成都，收捕邓艾。并借口邓艾可能不服从命令，遣中护军贾充将步骑万人径入斜谷（在今陕西眉县西南），屯乐城（在今陕西城固县），自将兵十万屯长安。西曹属邵悌对司马昭说：钟会带的兵比邓艾多五六倍，只要命令钟会收捕邓艾就行了，用不上自己带兵出征。司马昭说：你忘了过去你说的话么，为什么又说需要我出动呢？不过，这话可千万不能泄露啊！很显然，司马昭亲自率军屯住长安，决不是为了对付邓艾，而完全是为了对付钟会。钟会对这一举动的目的，看得也十分清楚，他说：“但取邓艾，相国（指司马昭）知我能独办之，今来大重，必觉我异矣。”在这种断绝归路，不能自保的情况下，钟会借为太后（指魏明帝郭皇后。齐王芳即位以后，即尊为太后，卒于景元四年十二月）发丧的机会，“矫太后遗诏，使会起兵废文王（指司马昭），皆班示坐上人，使下议讫，书版署置，更使所亲信代领诸军。”组织起事。（见《三国志》钟会传、《资治通鉴》卷七十八、《晋书》文帝纪）。

这里有两个问题：一是所谓“矫诏”问题。矫者，假托也。如果钟会手中没有太后的遗诏，那他班示给坐上人的是什么呢？如果班示给大家的是伪造的诏书，钟会帐下不乏能人义士。难道就没有人能够识破并当场予以揭穿吗？因此，我认为：钟会敢于将太后遗诏班示给大家，让大家进行议论，并书版署置，恐怕还是真的可能性大。二是钟会起兵的攻击对象问题。这一

点比较明确，钟会起兵的目的，不是要推翻曹魏王朝，而是要“起兵废文王”。所谓“文王”是司马昭死了以后，晋代给他封的庙号。而钟会起事的时候，司马昭毕竟还是曹魏政权下的相国、晋王。因此，我认为：钟会起事反司马氏，如同项羽反对刘邦，周勃、陈平诛杀诸吕一样，不能称为“谋反”。

所谓钟会“谋反”的始作俑者是《三国志》，这就不能不分析一下《三国志》的撰修者——陈寿。陈寿（公元233—297年）字乘祚，蜀汉巴西郡安汉（今四川省南充市）人。仕蜀为令史，在晋王朝中，历任中书郎、治书侍御书、长广太守等职。由于他长期生活在蜀汉地区，便认为蜀汉是正统，于是在他的著述中，有着明显的扬蜀抑魏观点，后来又在司马氏政权下任职，自然不敢对晋王朝的统治者说个“不”字。

正当钟会奉太后遗诏举兵起事的时候，丘建、胡烈，及胡烈子胡渊等，谎称钟会要坑杀所部将士，鼓噪而出，杀死了钟会和蜀国降将姜维等数百人。结果，伐蜀的钟会、邓艾、诸葛绪均死于非命，未能凯旋还朝，咸熙二年，司马昭病死了，其子司马炎轻而易举地废掉了魏元帝曹奂，建立了西晋王朝。

综上所述，钟会的一生对曹魏政权从未有过谋反的言论和行动，给其加以“谋反”的罪名是不应当的。至于与司马氏的斗争，在很大程度上是司马昭威逼出来的，即使退一步讲，也不过是勋臣之间的权利之争而已，对这样的斗争，以胜败论是非，显然是不公正的。

（作者郭宪周：见《葛天氏与葛天氏故址》注。）

钟会被灭族及长葛市田庄田姓来历之讹误

路志纯

在网上和河南省长葛市，盛传着三国著名将领钟会因反叛之罪将灭九族，其故里的钟姓族人由此由“钟”改姓“田”的故事。

故事是这样的：

钟繇的儿子钟会，文能过目成诵，武可操剑持箭，带兵打仗运筹帷幄，百战百胜。司马昭称他有“王佐之才”。魏文帝景元三年（公元262年）封钟会为镇西将军，假节都督关中诸军等。

魏国攻打蜀国，遇上胸藏韬略的姜维。魏国将士屡战屡败，伤亡很大。魏主坐立不安。传旨“谁能打败姜维，收归成都，加官进爵。”很有才能的司马昭在姜维面前也无能为力，不敢授以重任。只有钟会毛遂自荐接此重任，并要邓艾协助共破蜀国。

钟会帅10万大军攻破关城，挥戈直下奔取剑阁险关。姜维在剑阁驻军，急忙遣兵调将固守险关。另一路邓艾帅3万大军偷渡阳平，直取成都。蜀主刘禅不战而降，姜维接到刘禅敕令只好投降钟会。魏主接到捷报，下诏表彰钟会，封为司徒，位列三公。

司马昭早有篡位之心。他怕生性耿直的钟会起兵反对，就使个反间计，假传圣旨制造钟会与邓艾间的矛盾。护军胡烈是司马昭派到钟会身边的间谍。司马昭指示胡烈杀了邓艾，硬说是钟会为做成都王遭邓艾反对而被钟会所杀。恰巧，钟会不甘受司马昭的气，而同姜维密谋发诏，说是奉太后遗诏起兵废大将军司马昭。胡烈煽动护军，谎称钟会要活埋亲兵，趁钟会不防之际将他和姜维杀死。钟会死时才40岁。魏主给钟会定了反叛之罪，要株连九族。

消息传到钟会故里，钟姓族长急中生智，连忙传钟姓男女老少，宁舍千金，不舍田土。因繁体字“钟”为金、千、田、土组成，金千舍，剩田、土，而土又在田里暗含着，故尔，钟姓改成了田姓。而钟村也改为田庄。钦差带官兵来钟村捕人时，一问家家户户都姓田，刀压脖子上也不改口，村庄不是钟村而是田庄，没法下命杀戮，就传来县令询问。那县令和钟家是世交，便对钦差说：“姓钟的早就没人了，剩下几家也闻讯而逃。”钦差无奈，

只好回去缴令。

自此，钟繇故里的钟姓氏族都姓田了，一直沿袭至今。

钟会要灭九族的事是不存在的。让我们看看正史——《三国志·魏书·钟会传》是怎样记载的：

初，艾为太尉，会为司徒。皆持节、都督诸军如故，咸未受命而毙。会兄毓，以四年冬薨，会竟未知问。会兄子邕，随会与惧死。会所养兄子毅及峻，迪等下狱，当伏诛，司马文王表天子下诏，曰：“峻等祖父繇，三祖之世，极位台司，佐命立勋，飧食庙庭。父毓，历职内外，干事有绩。昔楚思子文之治，不灭斗氏之祀。晋录成宣之忠，用存赵氏之后，以会、邕之罪，而绝繇、毓之类，吾有愍然！峻、迪兄弟特原，有官爵者如故。惟毅及邕息伏法。

这段文字可今译做：

起初，邓艾被任为太尉，钟会被任为司徒，他们都还像以前一样掌持节杖都督各军，没有正式接受册命就丧生，钟会的哥哥钟毓，于甘露四年冬天去世，钟会竟然不知不问，他的侄子钟邕，跟着他一块儿死了。被钟会所抚养的，钟毓的儿子钟毅、钟峻及钟迪等三人都被捕下狱，本来是该被杀头的，司马昭请天子下诏令说：“钟峻兄弟的祖父钟繇，在魏初三祖时代，官位最高，佐助天子建立大功，死后是被敬奉在庙庭之中的。他们的父亲钟毓，在朝中、在地方都担任过很多重要的职务，为国家有很多贡献。这两代都是值得尊敬纪念的人物啊！从前楚国因怀念子文的治绩，因而不断绝斗氏的宗祀；晋国因赵成子和赵宣子的忠心保国而其子孙茵萌其德，世代为晋国六卿。如今，要为了钟会、钟邕的罪孽而灭绝了钟繇、钟毓家族，我内心中是很不忍的。所以我要特别原谅钟峻、钟迪两兄弟的罪过，使他们仍然担任原先的官职，只要钟毅和钟邕按法令处死就可以了。

史载，这件事最终仅将钟毅诛杀，钟峻、钟迪赦免。其余子孙并未受到株连，“有官爵者如故”。

可见，钟会灭九族之事是不存在的。

既然钟会没有被灭九族，他的故里也当然不会受到株连。可是，为什么又有他的故里的钟姓族人家改姓了田呢？而且还言之凿凿地编出“宁舍千金，不舍田土”的故事呢？

其实，根本不存在由“钟”改“田”的事。让我们看看1991年版《河南省长葛县地名志》关于原增福庙乡，今长兴区田庄的记载：

田庄 据《太平环宇记》载：该村为三国魏太傅、东武亭侯钟繇故里。

明洪武年间，田姓长门由山西洪洞迁此建村，始名大田庄，后易今名。

又据《明史》和《明太祖实录》等记载：自洪武九年开始，先后从山西平阳府（辖二十八县）、潞安府（辖八县）、汾州府（辖七县）、泽州（辖四县）、沁州（辖二县）、辽州（辖二县）等五十一县，迁民十四批，到北京、河北、河南、山东等处垦荒屯田，进行安置。

再据原长葛县志总编室主任郭宪周先生考证：移民迁入河南者，以彰德、怀庆、开封、归德等府为最多，涉及 78 个州县，占当时河南州县的 72%。长葛隶属于开封府许州，自然也是迁入的重点。据认真细致的调查统计和广泛查阅族谱碑记，洪武年间从山西直接迁来长葛的有 67 姓、151 户，计李姓 30 户，王姓 10 户，张姓 9 户，刘姓 8 户，赵、杨姓各 6 户，朱、陈、孙姓各 4 户，郭、黄姓各 3 户，田、樊、闫、胡、桂、马、魏、席姓各 2 户。

这其中的田姓 2 户的“长门”便是今长兴区田庄的始祖。

这就很清楚了，田庄的田姓并不是由钟姓改姓而来。原有的钟姓人家，在历史的长河中，或在东晋末年胡人入主中原时南迁，或留居原地的钟姓人家逐渐凋零。这样的情况在长葛并不乏见，比如大周镇的石桥路村，原本叫刘吴村，在明初路姓人家由山西洪洞迁来入住后，刘、吴两姓逐渐消亡，路姓人丁兴旺，后来便叫做“石桥路村”。再如增福乡的乔黄村，《河南省长葛县地名志》载：“明代黄姓在此建村，后乔姓由新郑县迁入，易今名。”这种历史的嬗迭是很正常的，笔者希望在为田庄的田姓正名后，田庄的田姓人家再不要以讹传讹，说什么由钟姓改姓为田了！

长社钟氏考

郭宪周

一、关于长社

公元前375年，魏略韩地，魏惠王置长社城。周赧王41年（前274年）秦伐魏，客卿胡伤攻长社，取之（见《史记》）。长社城在春秋长葛邑南12里，时称南城（见《水经注》），在县治西5里（见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志》），当时县治即今老城镇。因此，长社故城可能在今辘轳湾、打绳赵一带。附近古社柏，应是长社社稷坛柏。

二、关于颍川

公元前230年，秦灭韩，置颍川郡，治阳翟（今禹州市），辖地甚广，据《后汉书·地理志》颍川郡辖县17，户263440，人1436513。计阳翟、襄、襄城、昆阳、定陵、舞阳、郾、临颍、颍阳、颍阴，许、新汲、鄢陵、长社、阳城、父城，纶氏。

西晋初郡治移许昌（今许昌县张潘古城），统县9，计许昌、长社、颍阳、临颍、郾、邵陵、鄢陵、新汲、长平（在今西华县西北）。

公元423年，北魏周几夷许昌城，颍川郡移至长社。东魏天平初（约534年）置颍州，长社城遂为颍州、颍川郡、长社县三级政府所在地。东魏武定七年（公元549年），太尉高岳攻王思政于长社，堰洧水（即双洎河）灌城，淹掉了长社城，州，郡，县治一起移至颍阴。隋开皇三年（公元583年）罢郡，改长社为颍川县。开皇六年（公元586年），析颍川置长葛县，县治在今老城镇。颍川郡治在长社前后126年。

三、关于钟氏

一说来自子姓，传为微子启的后代，宋襄公母弟敖仕普，孙伯宗为三卿所杀，伯宗子州犁奔楚，食采于钟离，因以为姓。楚汉时有钟离昧（一说战国时楚将）为项羽将，昧有二子，长曰发，居九江，仍故姓，次曰接，居颍川长社，为钟氏（见《元和姓纂》）。但从西汉初年到钟皓出生，相差300年之久，以20—25年为一代，相差12—15代人，他们之间有无世系关系，无从稽考。况且“钟”与“钟离”，虽同出一姓，但毕竟不是一氏。犹如郑、郭、曹、于同出于姬姓而不是一氏一样。故长社钟氏拟以钟皓为始

祖。一说来自姬姓，《周礼·考工记》有“钟氏染羽”之说，钟仪之先仕楚，故春秋时楚有钟健，钟子期等。

四、关于长社钟氏

长社钟氏最早的名人为钟皓，字季明，约生活在东汉和帝、安帝、顺帝、桓帝年间（约公元90—159年），世善刑律，曾隐于密山（今密县境），以诗律教授门徒千余人，前后九辟公府，征为廷尉正、博士、林虑长皆不就，《后汉书》有传，是有名的“颍川四长”之一。

钟皓子迪（郡主簿）、敷，侄钟瑾（其母为李膺之姑，其妻为李膺之妹）。

迪子钟繇（公元151—230年）（《三国志》卷十三称：“繇，迪之孙。”），字元常，汉末举孝廉，除阳陵令、廷尉、正黄门侍郎，以功拜御史中丞、侍中、尚书仆射，封东武亭侯。至三国魏，为大理、太尉，文帝曹丕曾夸赞他和华歆、王朗：“此三公者，一代之伟人也，后世殆难继矣！”魏明帝即位，迁太傅，卒谥成侯。钟繇不仅位极人臣，且善书法，与胡昭并师刘德升，工楷、隶、行、草，尤长八分书，被后人尊为“楷书之祖”。

繇长子钟毓，字稚叔，为魏御史中丞、廷尉，卒谥惠侯。次子钟会（公元225—264年），敏惠博学，为魏中书侍郎，镇西将军，与诸葛绪、邓艾并道伐蜀，以军功就拜司徒，进封县侯。

毓子钟骏，字伯道，为晋黄门侍郎。

骏子钟晔，字叔光，公府掾。

晔子钟雅，字彦胄，少孤好学，有才志，举四行，为晋振威将军，尚书右丞，随东晋南迁，成帝时为御史中丞。

雅子钟诞，字世长，为东晋中军参军。

诞子钟靖，字道寂，为颍川太守。

靖子钟源，字循本，为北朝魏永安太守。

源子钟挺，字法秀，为襄城太守，颍川郡公。

挺子钟蹈，字之义，为南朝齐中军参军，著有《钟蹈集》十二卷。

蹈长子钟岍，字长岳，为南朝梁府参军，著有《良吏传》十卷。次子钟嵘（约公元468—518年），字仲伟，南朝梁武帝时为衡阳王记室，著有《诗品》三卷。三子钟屿，字秀望，永嘉县丞。

屿子钟宠，字元辅，临海令，避侯景之难，徙居南康籍县。

宠子钟宝慎，字无惑，为隋代睦州参军。

宝慎子钟子威，字之武，安福县令。

子威子钟法遵，字从道。

法遵子钟绍京，字可大，唐睿宗时为中书令（即宰相），是有名的书法家和藏书家。由于唐初实行“土断”，即以居住地为籍贯，故绍京已为虔州（今江西赣县）人。

绍京长子钟嘉璧，为晋州长史；次子嘉谔，为太子典膳郎，山阴县公，三子嘉伟，为左领军卫长史。

还需提及一人，即钟繇曾孙女钟琰，为晋司徒王浑妻，工诗书，善啸咏，与弟媳王湛妻郝夫人，不以门高而凌下，世称钟夫人之礼（晋书有传）。

五、关于钟氏故里

钟氏为颍川长社望族，祖根在今长葛是绝无疑义的。但钟氏故里究竟在哪里呢？汉、晋史书无具体记载，北魏宣武帝时曾任过颍川郡太守的酈道元，在《水经注》中写有颍水从陞山北经长社林亭（“亭”是当时县以下的地方机构，近乎现在的乡镇）南流经钟亭西，又东南流经宛亭西。可见钟亭在清颍河东。又据宋代乐史《太平环宇记》记载：钟繇故里在县治西十里，学书台在繇故宅中，今台址尚存，又有钟繇冢。当时长葛县治在今老城镇。又据乾隆十二年《长葛县志》载，乾隆五年改建墩台四座，其中之一就在钟繇故里。根据上述记载，我们进行了实地踏勘和调查，原来钟氏故里在今增福庙乡田庄村。该村南侧原有汉魏墓冢两座，中有砖砌甬道可通，甬道一侧有汉代陶圈井一口，大冢原高约10米，底边长40余米，小冢高约7米，底边长30余米。墓冢南侧有深约5米的大坑塘一个。群众俗呼此两墓冢为“钟坟”，“钟子坟”。后因距住宅很近，叫“坟”嫌不吉利，遂呼为“冢子”。坑塘则一直称为“钟池”。冢、池占地约十余亩。“文化大革命”中平冢开地，曾于大墓冢一侧发现石供桌一个、墓碑一通，许多人都清晰记得碑上有“钟”字，下面字笔划太多，不认识，后此碑落入井中。经考证，这个墓冢就是魏太傅钟繇之墓。目前村中田姓居民，为明初由山西洪洞迁来。传说迁来时村中还有三户人家，一户无嗣，两户外迁。关于“钟坟”的传说甚多：其一是文武官员路经这里，都下轿、下马；其二是田庄和毗邻田庄的楚寨后街，无人起盖楼房，因为房高不能超越墓冢；其三是田姓迁来时墓冢前面还有拜殿，以后倒塌，屋墙四角各埋有一碗朱砂；其四是“钟池”中青蛙从不鸣叫，传说怕惊扰墓冢主人，其五是据老辈人传说，田庄村确曾设过墩堡、驿站，至今村西一路口处还称为“马填嘴”，驿马在此加料、饮水。

六、关于钟繇台和洗砚池

长葛县老城镇旧县衙前，南城墙内有一处长80米，宽30米，约3.5亩的大水塘，水色黑青，闻有墨香，久旱不涸，传为钟繇洗砚池。池边有一土台，传为魏太祖时修筑的钟繇习字台，台边有一水井，名为“福泉”。钟繇台遗迹被称为“长葛八景”之一。据乾隆十二年《长葛县志》八景图谱看，台上有亭、殿堂、曲栏，门前有碑碣，池边有垂柳。民国九年县知事车云、卸任知县朱名炤曾倡捐重修（现存有碑记）。民国十四年，邑绅张蔚蓝等于台上建了亭榭，池上建了曲桥，植了杨柳，遂成一处胜景（见民国十五年县志）。钟太傅是否确曾在此台上习字，在此池中洗砚，无从揣测，但长葛城内此处名胜曾是“楷书之祖”钟繇的纪念地殆无可置疑。明代永乐进士、翰林院庶吉士孙子良，成化进士、浙江布政司左参议车明理，天顺举人、江苏盐城训导张纶，正德二年长葛教谕李义，清康熙十六年长葛知县郑维飏，康熙二十五年长葛知县何鼎，乾隆九年长葛知县阮景咸等，都曾留下赞叹钟台的诗篇。张纶的诗写道：

钟繇台筑是何年，三国时成在县前。
四面巍峨形势胜，一家法帖古今传。
银钩铁画书尤巧，染翰操觚墨更鲜。
有日登高闲张望，恍然身在半空悬。

七、关于钟氏的成就

长社钟氏之所以称为望族，一是地位显赫，二是人丁兴旺，三是成就斐然。从东汉至盛唐600年间，在政治上，钟繇、钟毓，钟雅，钟绍京等，都是当时王朝的辅政大臣。在军事上，钟会、钟雅、钟诞、钟蹈等，都是能征惯战，镇守一方或运筹帷幄、出奇制胜的将军。在文学上，钟繇、钟会，钟琰，钟蹈，钟岍、钟嵘、钟屿，都有大量著作或专集传世，尤其是钟嵘，其《诗品》与刘勰《文心雕龙》并称，成为著名的诗歌文学评论家，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光辉的一页。在书法艺术上，钟繇、钟琰、钟绍京都有高深的造诣，梁武帝萧衍称赞钟繇书法如云鹤游天，群鸿戏海；唐代书法家张怀瓘《书断》讲：“钟繇隶书入神，八分入妙。”故研究钟氏，弘扬长葛传统文化，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作者郭宪周：见《葛天氏与葛天氏故址》注。）

长葛出土楚国金币浅析

朱京葛

2000年3月，官亭乡后白村砖窑在推土过程中，发现大量人骨和古代陶器残片，山东籍民工在有人骨的地方挖出楚国金币三枚，这三枚金币除一枚类似现在的小形方印章外（上面有印模印的大篆书的“郢爰”二字）另两枚都是非常不规则的三角形，一枚上面有很小的篆书“郢爰”二字，另一枚上无文字，这三枚金币都有明显金属凿的痕迹。特别是其中一枚三角形的金币，金币通体都是凿的痕迹。那么金币上为什么会有那些痕迹呢？原来，这种金币在战国时是一种称量型货币，铸造时有一定的铸造形式，这种形式就是把黄金做成像今天豆腐干一样的长方形金饼而后在金饼上打上许多印记，使用时临时凿开，即用多少凿多少，凿下后再用秤称着用，因此它是称量型货币。

金币上的“郢爰”二字：“郢”在战国时是楚国的国都，始建于公元前689年，在今天湖北省江陵县，顷襄王21年（公元前278年），秦将白起把它攻下，乃迁到陈（今河南省淮阳县），考列王22年（公元前241年）又迁寿春（今安徽省寿县），仍用“郢”的名称，“爰”当时是一种货币重量单位。因此，带“郢爰”的金币就是楚国的一种有称量单位的货币，当是无疑。

那么，为什么楚国的金币会在长葛出现呢？长葛在战国时属于韩国的领地，难道韩国也会流通楚国货币吗？难道是有韩国人在楚国任职带回家乡的吗？或者是当时楚国与韩国有贸易往来？这些原因虽然不能排除，但却无据可考。战国时期，韩与楚都是“七雄之一”，也是军事上的强国，楚国的势力曾一度发展到今天漯河市的舞阳县和许昌市的襄县，齐与楚曾多次交战。据近几年考古调查、发掘得知，这些金币似与战争有关，早在五六年前，这里曾在起土过程中发现有大量的“骨头沟”，沟长五六十米，沟内有大量的人骨叠压在一起，厚度有20公分左右，其状像是多人埋葬，又根据考古工作者多年来的经验和现场多次勘查得知，当地群众讲的所谓“骨头沟”根据其沟的实际情况和形状，它实际应该是战场上的一种防御工事，因为在工事里除发现人骨外，还有残兵器，重要的是人骨上有铜箭头，由此可见，这

个地方在当时曾经发生过战争。

鉴于上述情况，官亭乡后白村出土的金币，是和古代战争有密切联系的，很有可能是楚军在此交战时，楚军将士携带之物或军饷。因为楚国对外发动战争动用的兵力少则几万，多则几十万，据我市老一辈考古工作者讲，早在20年前，南席镇高庙村的古墓群中的战国墓就曾出土过金币，这说明南席在战国时有楚军在那里活动。另外，在胫山附近，楚国也曾发生过战争。由此可见，楚军当时在长葛曾多次发生过战争，其军队的布阵方法是一字长蛇阵，所经过的地方是南席——官亭后白——后河胫山。南席和后白村都紧靠双洎河，据史料记载，我市的双洎河早在汉代以前就能行船，楚军若进军北方，利用水路代步是有利条件，也是极有可能的。至于其它原因如贸易等，根据当时的情况，可能性不大，唯一的就楚军到北方作战时带到这里的。可见，长葛在战国时也是兵家必争之地。

（作者朱京葛：曾任长葛市文物管理所所长，现任市文化局纪检书记。）

我县出土的战国铜剑新考

朱京葛

1972年，我县官亭乡孟寨村农民在战国时期的“长葛邑故城”遗址的西北角挖得铜剑一把，长23.5厘米，宽3.5厘米，厚0.7厘米。横断面呈扁六边形，脊扁平，无格、无卫、无柄，茎残断。表面有黑色保护层，刃部极锋利，无使用痕迹，黄铜质略红。脊上阴刻铭文一行，字多被铜锈遮盖，有的字迹不清，考释多有不同，一般释为“卅年冢子韩春口口大官上库蓄夫口口库吏口口冶徒。”国家考古杂志《文物》1992年第四期刊载李学勤先生对铜剑的进一步考释，其铭文为“卅年”，冢（冢）子韩担、吏大官上库蓄（夫）口口库口（造）。”他认为，“剑的年代从器物出土地点及铭文字体看，应为战国晚期韩国。战国韩昭侯、桓惠王三十年，此剑不能早到昭侯，可定为桓惠王三十年，公元前243年”。也就是说：“卅年”，即为韩桓惠王三十年，“韩”即为（韩）桓惠王。这一观点笔者认为是不无道理的，因为从此剑的制造工艺和铜质来看，都和早期的器物不同，此剑做工精细、考究、铭文字清晰，这都是和早期器物有别的。这样把铜剑的年代定为战国韩桓惠王三十年（公元前243年）是比较确切的。

李学勤先生在文章中讲到铜剑的确切名称应为铜铍。这个问题李先生虽未做到具体解释，但笔者通过查阅有关资料，认为铜剑应改为铜铍。因为，一、剑的剖面不呈六棱形，而铍则呈六棱形。剑一般有格（格是剑身和茎连接处起护手作用的条形物），铍无格。二、剑脊成一条直线状，铍则呈平面，剑锷（刃）较窄，而铍则较宽。三、剑茎上一般都有箍，而铍没有。

另外，史料上也对铍有专门记载，《说文》：“铍、大铍也。一曰，剑如刀装者”。《方言》：“铍谓之铍”。郭璞注：“今江东呼大矛为铍是也”。《中国青铜器》：“考古发现有长秘的锋如长剑的兵器，所谓剑刀装者，实际是剑如矛装柄，此即古称之铍，见于战国时期，以前误认为是剑，其状如扁茎而茎特阔”。又据《青铜器》：“铍是春秋战国时期适应战争需要把短剑安在长柄上的一种新式长兵器，它既别于剑又别于矛。它是一锋两刃，既可向前穿刺，又能左右挥砍，再加上装有长柄，远比剑、矛的杀伤力大”。

以上大量资料表明，我县出土的“铜剑”其确切名称应为铜铍，以前认为是剑的说法，是把铍和剑的概念混淆了。

（作者朱京葛：见前注。）

长葛、长社故城考析

郭宪周

长葛其名始见于《春秋·鲁隐公五年（公元前718年）》“秋，宋人伐郑围长葛。六年冬，宋人取长葛。”旧志载：长葛邑相传为郑伯（郑武公掘突）所筑，为郑武公的汤沐邑，其后为郑国执政、著名的政治家公孙侨（子产）的采邑。

光阴流逝，陵谷生变。这个垂名史册的郑国城邑，现在在哪里呢？笔者查阅了有关资料，进行了实地踏勘，谨就一孔之见就教于熟谙历史地理的同志们。

《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藏励和等编，商务印书馆香港分馆出版发行，1931年5月初版，1982年11月重印）“长葛县”条下载：故城在今河南省长葛县北十二里。隋置长葛县，即今治，旧名长箱城，东魏高岳攻颍川时筑，初以车箱为楼，故名。民国19年《长葛县志》也讲：“今河南开封府许州长葛县北十二里有故城。”查当时的长葛县城（即今老城镇）北十二里，并无故城遗址，亦无有关故城的传说。

其实，最先记述长葛邑方位的是杜预《左传》注：“颍川长社县北十二里有长葛城。”杜预（公元222—284年）字元凯，晋代杜陵人，博学多通，晋武帝泰始年间（公元265—274年）曾为河南尹，后拜度支尚书、镇南大将军，都督荆州诸军事。功成之后，耽思经籍，曾注释《春秋左氏传》，尝对武帝言曰：有左传癖。晋书本传中有过陞山、瞻拜子产墓的记述，可见杜预对长葛风土不会陌生。又据《洧川县志》载：杜预曾客居洧川，故洧南有杜将军庙、杜预墓等。洧川、长葛近在咫尺，杜预熟悉长葛，可勿庸置疑。南北朝《魏书·地形志》颍川长社条下记有长葛城、钟皓墓、白马陵等。又酈道元《水经注》：“洧水出河南密县西南马岭山，经新郑，又东经长社故城北，郑之长葛邑也。”酈道元于北魏宣武帝景明中（公元500—503年）任颍川太守，颍川郡治就在长社，酈对长社的山川形胜当十分稔熟。

这一切都说明春秋长葛邑故城，在长社城北十二里，而不是在长葛城（今老城）北十二里。在杜预、酈道元生活的时代，长葛城（今老城）尚不曾创建。

长社城在哪里呢？唐代李吉甫《元和郡县志》载：长社故城在许州长葛县西五里，遗址尚存。明代嘉靖年间张良知撰修的《许州志》载：长葛县西五里，俗传为长葛古城，不知何代颓废，今遗址尚存。清代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四十七：“长社故城在县西一里。”今人吕思勉《西晋南北朝史》：“长社，秦县，在今河南长葛县（指老城）西。”

查当时的长葛县城（今老城）西一里，并无古城遗址，余以为《读史方舆纪要》所载，恐系转抄《元和郡县志》中由残字造成的讹误。至于近现代人所讲：故城在长葛县西，有方无位，概念笼统，就无需多说了。那么“县西五里”应指什么地方呢？五里宋、芦庄附近无发现古城遗址，稍北的高庙郭村西北，有俗传“紫禁城”遗址，则古长社县城，决不会称为“紫禁城”。地理学家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战国·韩魏》（第一册 35-36页）将长社城址标在当时尚未形成的双洎河“U”字湾的左下角，对照现在地貌和现行区划，大致在金鱼河和双洎河交汇处的轱辘湾、打绳赵一带。余以为这是可信的，也是基本符合《元和郡县志》所记方位的。还有以下几个方面可为佐证：一是社稷坛柏。东汉校书马融《周礼》注：“王者五社，大社在中门之外惟松，东社八里惟柏，西社九里惟栗，南社七里惟梓，北社六里惟槐，社郊特牲日社祭。社者土地之主也，稷者五谷之长也，社稷坛呈方形，二月八月及腊月一岁三祠，皆太牢具使有司祠。”现存的社柏在今老城镇西北二里，按周礼不可能是长葛县（隋开皇六年置，治在今老城镇）的社稷坛，而可能是战国魏长社邑或秦汉时的长社县的社稷坛，按“东社惟柏”，长社城当在其西。二是禅静寺故址，清雍正年间，在轱辘湾村西地发掘出“禅静寺刹前铭，敬史君之碑”（东魏兴和二年立）和寺内的古井，敬碑文中有“此地实为高敞，眺实遐隆，远带山岳，迤带池阙……”池阙即指城邑，附近有什么城邑呢？显然是指当时为颍州、颍川郡、长社县三级治所的长社城。三是这一带多处发现大片的秦汉墓葬群和古寺庙遗址，到处可见秦砖汉瓦的残片。四是轱辘湾、打绳赵以西的“十二连城”，蜿蜒曲折，时断时续，长达十余里，据考古工作者鉴定，为秦汉以前人工垒成，用于军事防御的类似长城一样的城墙。故很可能是长社城或封在长社的王侯城邑的防卫城堡。那么长社城哪里去了呢？据《北史》和《十六国春秋》载：东魏武定五年（公元547年）夏四月，太尉高岳和慕容绍宗、刘丰生将步骑十万众，攻西魏王思政于颍川（治长社）累年不克，刘丰生建策堰洧水灌城，城中泉涌，悬釜而炊，自长社以北皆为陂泽，后大将军高澄益兵攻城，亲临作堰……武定七年六月，大风从西北起，吹水入城，城坏。可见长

社城是被高岳、高澄等用双洎河水给淹掉或冲掉了。

1985年在打绳赵村北双洎河岸边，曾发现一段古城墙基址，夯土层厚约10厘米，夯窝为石杵痕迹。墙基附近还发现一颗带有铜箭镞的人头骨和一个陶纺锤。考古工作者初步认为这段古城墙基，很可能是古长社城基址。具体情况还可继续探查。

从辘轳湾、打绳赵一带向北十二里左右，便是官亭乡孟寨村，这里确有一座古城遗址，现存西城墙三段，长120米，高3—4米，据当地居民讲：数十年前，城墙尚较完整，高约8米，上宽5米，可种一亩地，后来平整土地，劈墙填壕，墙下垫高了两米，墙上挖低了两米。南城墙和东城墙，还有墙基可寻。城东西宽500米，南北长450米，周长1900米，占地337.3亩，城内外地表均为沙壤土，城墙却为红粘土，据传是从城东三条沟挖出来的。夯土层10—20厘米，夯窝直径8—10厘米，均为棒夯和捆扎棒夯的痕迹，墙土内涵无发现秦汉以后的什物。据考古工作者鉴定，为春秋时古城。1970年在城内西北隅挖得韩国短剑一口，剑身铭文为篆文阴刻：“卅年冢子韩春劫□大官上库嗇夫□□库吏□治正造。”也可证明此城早于战国韩魏。城北双洎河（即洧水）故道，清晰可见。具体方位在北纬34°18′41″，东经113°47′48″。我以为这便是春秋长葛邑故城，它既符合杜预注“长社县北十二里有长葛城”的方位距离，也符合酈道元“洧水又东经长社故城北，郑之长葛邑也”的地理自然面貌。双洎河从孟寨西北折流南下，经老城至李河口的“U”字湾是明代河流改道方才形成的。

这里还有一个问题：《汉书·地理志》“长社”条下，应劭注：宋人围长葛是也，其社中树暴长更名长社。应劭，汉末汝南南顿人，博学多识，著作甚丰，所注定有所据。但长社其名，早于汉代之前已屡见于史。《史记》载：秦昭襄王三十三年（公元前274）客卿胡伤攻魏长社取之。秦始皇十七年（公元前230）灭韩。以其地置颍川郡，长社属之。长葛何时更名为长社，无历史记载。迨至北魏酈道元出宰颍川郡时，“于南城西侧修立客馆，板筑既兴，于上下得一树根，甚壮大，疑是故社怪长暴茂者也。”“又按《京社地名》并云：长社县北有长葛乡，斯乃县徙于南矣。”长社究系何时南徙，又无历史记载可查。但有两条是无疑义的，一是长葛早于长社，二是长社、长葛确曾是南北两个城呢？还是在原有的长社城设了长社县，将长葛邑降为长葛乡了呢？只有留待以后进一步考证了。

（作者郭宪周：见《葛天氏与葛天氏故址》注。）

长葛市出土“大泉五十”陶钱范考

朱京葛

2000年3月，许昌市文物工作队长葛市分队在贺庄变电站基建工地进行文物勘探时，发现一处西汉王莽时期的制钱作坊，许昌市文物工作队得到长葛市分队的报告后，立即派人对该遗址进行了科学发掘。

这处制钱作坊遗址位于市区的西南方，占地面积近8平方米，深约1米，距地表1.6米。发掘出土了大量的红陶钱范、红烧土块以及炼铜用的类似锅的器物残片、残块，在这些残片、残块中夹杂有生绿锈的金属颗粒和碎块，这可能是炼铜存留的残骸。从部分出土的钱范字形来看，这些钱是西汉王莽时期的小篆“大泉五十”小平钱，钱的直径为2.6厘米，穿的直径为0.9厘米，陶范厚1.8厘米，其形状基本呈正方形，由于钱范已历时近两千年，再加上是陶质深埋于潮湿地下，大部分钱范出土时已不成形，包含在红烧土里，很不容易分辨和清理，能看出形状和文字的很少。从这一点不难看出此处制钱作坊很不正规，不象是官方的制钱作坊，对该制钱作坊周围作进一步大面积勘探，没有发现有类似作坊，说明此地仅此一处制钱作坊，可进一步推断此处小规模制钱作坊不是官方的，而是一处私铸或盗铸钱的作坊。

以笔者之见，由于西汉当时的都城在长安（今西安市西南），此处制钱作坊遗址距都城较远，俗话讲山高皇帝远，由于距都城远，极有可能会有私铸现象的发生，再加上新莽混乱的货币政策下，货币的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相差太远，就“大泉五十”钱来讲，法定重十二铢，实际达不到十二铢，只有约二枚五铢的重量，可是却当五十枚五铢钱用，减重到1/20，如果熔二枚或三枚五铢钱，铸为一枚“大泉五十”就可获利四十七枚左右五铢钱，利润之巨，势必刺激民间盗铸大量发生，这说明当时全国的盗铸之风已非常盛行，已达到政府难以控制的地步，从新莽币制改革后的记载看，始建国元年，王莽“欲防民盗铸，乃禁不得挟铜炭”。（1）特别是实行宝货制后，“盗铸钱苦不可禁，乃重其法，一家铸钱，五家坐之，没入为奴婢”（2），“坐买卖田宅奴婢铸钱抵罪者，自公卿大夫至庶人，不可称数”（3），这些都说明新莽时期私铸是严重的社会现象。因此，王莽货币政策的混乱是盗铸

成风的主要原因，再加上货币贬值，也为私铸创造了条件，而这种风气势必也要影响到全国各地。

综上述，长葛市这处古制钱作坊遗址在当时的历史背景下，且处于其特殊地理位置，规模又不大，再加上基本无完整的钱范，因此它应是一处被官方摧毁的私铸作坊。

参考书目：

- (1) 《汉书·王莽传·中》。
- (2) 《汉书·食货志·下》。

(作者朱京葛：见前注。)

河南黄河集团公司出土铜鎏金纸镇考

1999年5月，许昌市文物工作队长葛市分队，在我市黄河集团公司建筑工地进行文物钻探时，发现古代灰坑一个，随机对该灰坑进行发掘。该灰坑占地面积近3平方米，其形状为一不规则的长方形，距地表深1.8米，坑内填满灰色土壤、土质松软，灰土色较重，包含遗物丰富。

在发掘过程中共清理出红陶站像女俑一件，三彩瓷片、其它瓷片数片，铜鎏金纸镇一件。红陶女俑通高20公分，有1.6公分高的底座，其造型为一手放至胸前，手持话筒状器物，另一只手放于腿前，胸前有半周乳钉纹，鎏金纸镇其形状为南北朝、隋唐时期造像（铜或鎏金）莲瓣形背光，即整个器物呈半椭圆形，圆的部分形成一个小弯尖，且整个器物内凹。纸镇的正面上部有一镂空的圆孔，孔直径为1.5公分、孔内有八个不规则的角，大部分角为不规则的三角形。圆孔底部为一不规则的长方形方孔，圆孔外下方0.9公分处有一长0.7公分、宽0.4公分的长方形孔。八角圆孔及长方形孔周围分别饰有不规则圆孔47个。纸镇的背面刻有半浮雕、半椭圆形的麦穗瓣，其制作工艺十分精致。整个器物通高8.6公分，宽4.3公分，厚0.2公分，鎏金程度在90%以上。从该器物的造型特征和纹饰、以及一同出土的红陶女俑、三彩瓷片来看，该器物和《文物》杂志1993年第12期刊登的“河北正定收藏的一批早期铜造像”一文中的造像的上半部造型类似，另外，和《文物》1991年第二期“山西寿阳出土一批东魏至唐代铜造像”一文中介绍的铜造像的上部形状基本相同。另外，根据三彩器发展的历史看，它是始于唐朝，鼎盛于唐，经过宋朝的发展，到辽，也就是南宋时期三彩器就基本停止烧制了。因此，鉴于该纸镇的上述情况，将其年代定为唐中期应该是无可怀疑的，其用途也就是书案上压纸的器物。

这件铜鎏金纸镇的发现在许昌地区目前还属首次，而且在全省范围内也属少见。因此，该纸镇的发现在某些方面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这为进一步研究隋唐时期的历史及金器、铜器制造业提供了非常珍贵的实物资料。

长葛市海子李仰韶文化遗址

海子李古文化遗址，位于长葛市坡胡镇西6公里海于李村，东距市区19公里，占地面积约15000平方米，属新石器时代中期仰韶文化类型。

该遗址是1983年全国性文物普查时发现的，当时县文化馆的文物干部邢贵冬、朱京葛两位同志在海子李村的周围作了广泛的调查，在调查中发现，村北的藕坑南侧高台地的陡壁上有大量的陶片、海螺和小石器。文化层厚2米到4米。后经走访当地群众，得知该村村西的这片土地自古以来就是黑油土，无论天气再旱，这块地也不缺墒，通过对该村认真细致地考查，发现群众讲的黑油土，实际大部分就是“灰坑”。从其包含物中可清楚看到，其中的生产、生活垃圾相当丰富。再后来就有一些群众自觉地把家里收藏的陶器、骨器、石器陆续献出来交给文物部门。器物中生产工具有石斧、石镰、石刀、石凿、石球、石弹丸、石箭头（石镞），骨器有骨针、骨簪等。生活用具有鼎、罐、碗、钵、陶环、陶纺轮、陶网坠。另外还发现有大量的彩陶片。据当地群众讲在“文革”期间该村在村南建石灰窑时，就挖出很多坛坛罐罐，有的是三条空心腿，腿的形状像羊奶（陶鬲）。还有一些石斧、石镰、石刀等都烧成石灰了。根据上述情况，确定此地是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无疑。后来到了90年代，又对该村的情况进行了进一步调查，发现群众在挖红薯窖时也挖出过陶器和人骨。这就更证明了该村除有大量古代灰坑外，还有古墓葬，说明海子李村村西以前就是一处古文化遗址。1998年市政府鉴于此处文化遗址的重要性，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99年8月，该村在遗址最南边要修进村柏油路，为配合此项工程，许昌市文物工作队长葛分队，对该遗址所在路基进行了试掘，此次试掘规模很小，只是试探性地开了一条 0.6×10 米的小探沟， 2×2 米的探方二个。试掘工作历时4天，在探沟中除清理出大量灰陶片（有网纹夹砂陶，一部分有彩绘，一部分磨光）兽骨外，无发现有完整器物。探沟中土质松软，夹杂烧土粒炭屑等。在探方发掘至3米左右深时，出土一彩陶钵和大量灰陶片、彩陶片及一只鹿角。彩陶钵因在地下埋藏时间太长，器物非常脆，再加上清理人员经验不足，使这件基本完整的器物碎成多片，后经拼对现已能看出是一个彩陶钵，在这个探方中共出土彩陶碎片10多片，因不是一个器物，

且都是旧痕迹，因此，无法“拼凑”。现将一件彩陶钵和几片彩陶片简要介绍如下：

彩陶钵：仅此一件，为泥质红陶，敛口圆肩，平底。白衣赭红色彩绘，纹饰集中在腹部以上，有网纹图案两组，另有草叶纹图案四组，草叶中间有很粗的茎。鱼纹图案两组，通过观察发现所有图案全部是相互对称的，每组图案中间以三条彩色装饰线隔开（腹部以下为素红胎）。器物高 14.3 厘米，口径 14 厘米，腹径 25 厘米，底径 10.5 厘米。彩陶钵造型规整，图案清晰，美观大方。充分体现了先民们的聪明才智和高超的制陶工艺水平，为少见的古代艺术品。出土的彩陶片大部分是鱼网纹（斜方格），也有一部分彩色装饰条和圆点纹，白衣彩陶占多数，浅灰色较少。

灰陶：陶环、陶簪、陶纺轮、陶罐的碎片大部分夹砂。另外有一部分器物外部饰赭色的网纹，器物通体磨光。除此还发现了一只鹿角，通过观察看出鹿角有点石化。

通过这次试掘所出土的彩陶钵和彩陶片以及陶簪、陶弹丸等器物的纹饰来看，在这个地方，当时的先民们是以渔猎为主要日常活动的，这一点从文化层中冲出的海螺和沙层等现象可明显的反映出来，这充分说明此处当时的水资源相当丰富，先民们的生存主要靠渔猎。农业可能不十分发达。

综上所述，在长葛市境内发现如此规模的仰韶文化遗址，特别是又发现有大量的彩陶，这在长葛的历史上是少有的。这次试掘在长葛考古史上具有重要意义，尤其“白衣彩陶钵”的出土，它和《文物》杂志 1999 年第 7 期郑州西山仰韶文化时代出土的彩陶钵除纹饰不同外，形制和大小基本相同，但是它的色彩鲜艳，不像郑州西山仰韶文化彩陶钵全部饰有浅灰色。另外它的圆点纹也别具风格，除每个圆点之间距离基本相等外，还可清楚地发现它的每个圆点都是用手指点的，在磨光的灰陶器物上饰红彩是和郑州西山仰韶文化不同的。这都说明当时这里的仰韶文化已发展到了非常成熟的地步。因此该遗址的发现为进一步研究仰韶晚期豫中地区的文化面貌、社会形态等发展都提供了珍贵的实物资料。

国家文物专家考察天宝宫纪实

王铁柱

我是长葛食品公司的一名离休干部，1984年4月赴洛阳龙门白马寺、中岳庙参观，心中很有感触。文物保护人人有责，文物是祖国的骄傲，是中华民族灿烂之花。想起老家长葛石固镇附近的天宝宫，这座700多年的中州宝观，几经浩劫。我疾速投书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反映情况，吁请抢救。谁知这封信引起了中国社会科学院著名专家学者的极大关注。

1984年6月7日，我接到国家民族研究所研究员道布同志的电话，询问大元宣谕碑的情况，并约定次日就到天宝宫实地考察。道布同志（蒙古族）从北京坐了一夜的火车，于6月9日上午到达长葛。我们在长葛食品公司见面后搭三轮车赶到天宝宫，天气十分炎热，道布同志衣裳都被汗水浸湿透了，午饭不吃先到天宝宫。当时的天宝宫已变成了许昌县桂村中学的校址。我们在许昌县文化局郑兆瑞同志的陪同下找碑。先在教师食堂门口找到了一块石碑，碑高约三米，宽约一米二，该碑为元泰定三年（1326年）圣旨碑。又找到一块被土掩埋只露一点角的碑首，我们用锨挖，挖出来了大元宣谕碑的碑身，上有龙纹和篆体大字。道布同志拍了照片。我们又在庙门东墙下，找到了大元宣谕碑的碑体。这通碑是刻蒙汉两种文字的元代圣旨碑，碑体高近三米，宽一米二。道布同志说，这是一通很少见的八思巴蒙文碑。八思巴是藏族人，被成吉思汗封为国师，他创造的蒙古文叫八思巴蒙文。道布同志一边干活，一边还对碑文内容涵义给我作着讲解，碑文大意是元朝的皇帝以圣旨的形式让他的臣民保护天宝宫。我们又对碑文进行了拍照和拓片。

下午三点多，道布同志回到石固，在我家石固北寨简单地吃了点东西，给我和老伴拍照片后就匆匆回北京去了。

道布同志回到北京不久，中国民族研究所原所长照那斯图同志又亲自到天宝宫。七十多岁的照那斯图同志，是一位著名的民族语言专家。他不顾年迈体弱顶着高温酷暑千里迢迢亲临天宝宫考察，在许昌县宣传部和文化局负责同志陪同下，对天宝宫的蒙汉文碑进行了拍照和拓片，很多学生和一些农民都见到了这位老教授。《民族语文》双月刊1984年6期刊登了照那斯图

和道布的署名文章，报道了他们到天宝宫考察的全过程，并从语言学角度对碑文进行了学术探讨。

1986年3月3日，中国历史研究所研究员、著名的道教研究专家陈智超同志也亲临天宝宫考察，回京后撰文《许昌天宝宫访碑记》，在《中国史研究动态》杂志1986.6期上发表。此后，道布、照那斯图、陈智超等同志和我结下了不解之缘，书信来往不断，他们多次给我寄赠有关杂志。

伴随着国家文物专家对天宝宫文物学术研究的不断深入，大元宣谕碑等文物的价值也逐渐为世人所知。许昌市政府进一步加强了对天宝宫的保护力度，多次筹资修复，并将其申报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慕名而来天宝宫参观旅游的人也越来越多。